

## 张家港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合兴支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4,000.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20 年第 5923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 委托理财期限：176 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张家港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20 年 5 月 7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5,000.00 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一年内、保本型的银行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含），在上述期限和额度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期满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 一、 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 （一） 委托理财目的

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 （二） 资金来源

1. 资金来源：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张家港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8号）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2.90元，共计募集资金774,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706,146,698.17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苏公W[2020]B018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三) 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 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20年第5923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委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国农业银行张家港合兴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20年第5923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产品	4,000.00	3.20%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76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四) 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 为控制风险，公司选择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产品；
2. 公司将实时分析和持续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 二、 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 (一) 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 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20 年第 5923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产品名称	“汇利丰”2020 年第 5923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投资币种	人民币	客户预期净 年化收益率	3.20%/年或 1.50%/年
产品风险评级	低风险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
产品期限	176 天	挂钩标的	欧元/美元汇率
认购开始日	2020 年 08 月 10 日	认购结束日	2020 年 08 月 11 日(20:00)
产品起息日	2020 年 08 月 13 日	产品到期日	2021 年 02 月 05 日
认购额	机构：起点金额 1000 万元,按 10 万元递增。		
购买本金	0.40 亿元人民币		
本金保证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由中国农业银行为投资人提供到期本金担保，100%保障投资者本金安全。		
适用投资者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适合经中国农业银行风险承受能力评估，风险类型为保守型、谨慎型、稳健型、进取型、激进型机构投资者投资（不含金融机构客户）。		
计息方式	1 年按 365 天计算，计息天数按实际结构性存款天数计算。		
计息说明	募集期内(起息前一日除外)投资者结构性存款资金计活期利息 清算期内结构性存款资金不计付利息		
税收规定	投资者因投资本结构性存款产品所导致的任何现有或将来的税收(包括但不限于利息税)、开支、费用及任何其它性质的支出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农业银行不为投资者预提此类费用。		
投资范围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本金由中国农业银行 100%投资于同业存款、同业借款等低风险投资工具，收益部分与外汇期权挂钩获得浮动收益。		
产品收益说明	<p>(1) 如在观察期内，欧元/美元汇率始终位于参考区间内，则到期时预期可实现的投资年化收益率为 3.20%/年。扣除中国农业银行收取的管理费 0.00%/年后，实际支付给投资者的净收益率为 3.20%/年。</p> <p>(2) 如在观察期内，欧元/美元汇率突破了参考区间，则到期时预期可实现的投资年化收益率为 1.50%/年。扣除中国农业银行收取的管理费 0.00%/年后，实际支付给投资者的净收益率为 1.50%/年。</p> <p>投资人收益=结构性存款产品本金×实际支付给投资者的净年化收益率×结构性存款实际天数÷365，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具体以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派发为准。</p>		
资金划转	投资者签署或确认相关协议后，中国农业银行将依据约定划款。划款时将不与投资者再次进行确认。投资者认购/申购风险较高		

	或单笔金额较大的结构性存款产品时，也适用前述操作规则。
欧元/美元汇率	取自每周一悉尼时间上午 5 点至每周五纽约时间下午 5 点之间，银行间外汇市场欧元/美元汇率的报价，具体数值以农业银行公布的信息为准。
观察期	产品起息日至产品到期前两个工作日北京时间下午 2 点之间。
参考区间	欧元/美元汇率( $S-0.1840, S+0.1840$ )。其中 S 为产品起息日北京时间上午 10:00 彭博 BFIX 页面欧元中间价（四舍五入取到小数点后四位）。
还本付息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到期日后 2 个银行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结构性存款产品本金及收益。遇非银行工作日时顺延。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到期前不分配收益。
到期清算	结构性存款产品约定持有期到期日/产品终止日/提前终止日至结构性存款资金返还到账日（不含）为结构性存款产品清算期，清算期内结构性存款资金不计付利息。

##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5923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本金由中国农业银行 100% 投资于同业存款、同业借款等低风险投资工具，收益部分与外汇期权挂钩获得浮动收益。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

（四）在产品有效期间，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权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与产品发行机构进行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持续跟踪委托理财的进展情况，加强检查监督和风险控制力度，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保证募集资金安全。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 （一）受托方的基本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601288。

### （二）公司董事会尽职调查情况

董事会经过调查认为，公司本次委托理财产品的提供机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办行：张家港合兴支行），主营业务正常稳定，盈利情况、资信状

况和财务状况良好，符合对理财产品发行机构的选择标准，该银行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募投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建设，亦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 五、风险提示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选择的是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有保本约定的结构性存款，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相关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无法获得预期收益的风险。

####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20 年 5 月 7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5,000.00 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一年内、保本型的银行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含），在上述期限和额度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期满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爱丽家居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07）。

####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	--------	--------	--------	------	----------

1	结构性存款	6,000.00	0	0	6,000.00
2	结构性存款	20,000.00	0	0	20,000.00
3	结构性存款	5,000.00	0	0	5,000.00
4	结构性存款	4,000.00	0	0	4,000.00
合计		35,000.00	0	0	35,000.00
合计				35,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0,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 净资产 (%)				28.18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 利润 (%)				-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35,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0.00	
总理财额度				35,000.00	

注：上述涉及财务数据以公司 2019 年合并财务报表为准（经审计）。

特此公告。

张家港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二日